

臺北市國民小學 103 年度藝術與人文教學案例徵件計畫

壹、依據

- 一、教育部補助國民中小學藝術與人文教學深耕實施要點。
- 二、臺北市 103 學年度推動國民中小學辦理藝術與人文教學深耕實施計畫。

貳、目標

- 一、透過教師教學經驗的延續，徵選優良且具創意之藝術與人文教學案例，供教師教學參考運用。
- 二、激勵教師進行教學專業技能研發，提升學生藝術與人文課堂學習之成效，激發藝術與人文教學創新思維。
- 三、落實藝術與人文跨領域教學，誘發學生學習共鳴並了解學生學習成效。

參、辦理單位

- 一、主辦單位：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 二、承辦單位：臺北市內湖區麗山國民小學

肆、實施方式

- 一、徵件規範：
 - (一) 報名表件詳如附件。
 - (二) 參賽作品須為參賽者自行創作，並應遵守著作權法相關規定。作品圖文必須尚未發表（含未曾參加比賽獲獎），且不得有抄襲、剽竊、竄改情事。
 - (三) 作品須依繳交資料項目及作品規範製作，經審查委員會審查登錄，格式不符者，不予評選。
 - (四) 參賽作品經評定未入選者，各校應於公佈成績後一個月內領回，逾時未領者視同放棄，主辦單位有權處理參賽作品，參賽者不得提出異議。
- 二、徵件項目、組別及參賽對象：
 - (一) 主題：「藝術與人文教學案例」
 - (二) 方式：
 1. 參與徵選案例，應依據能力指標及教材內容，採用跨領域統整方式呈現與學校特色課程或運用社區資源實施之關聯性，並兼顧形成性與總結性評量，以呈現學生多元的學習表現。
 2. 課程與教學設計之內容呈現範圍包括探索與表現、審美與理解、實踐與應用的學習歷程及成果。
 - (三) 參賽對象：本市公私立國民小學現職專任教師。代理代課教師及實習教師不得單獨報名及擔任第一作者，惟得與該校現職專任教師合作。
 - (四) 徵件組別：
 1. 分低年級組（生活課程）
 2. 中年級組
 3. 高年級組。
 - (五) 徵件說明：
 1. 本項係指教師於低年級生活課程或中高年級之藝術與人文課程中所編寫具有

創意的教學活動設計（作品請同時呈現教案，以便瞭解整體教學脈絡是否合宜，並以省思方式分享陳述所設計的教學方式如何瞭解學生或診斷學生所學的相關內容等）。

2. 本項同一作品作者至多為 3 名，並依照投稿需知進行撰寫，經各組形式審查委員會審查不合格者，予以退件，並不得補件。

三、作品規範

- (一) 作品形式務求完整：包含封面（書名、作者）、內文及封底，裝訂於左側。
- (二) 尺寸：A4 大小，直橫不拘。
- (三) 文字部分一律橫式（由左至右）書寫。
- (四) 圖文並茂，文字限 1000 字以上，每一作品內文不得少於 5 頁，最多 30 頁。
- (五) 手繪作品自行電腦輸出者，應自行保留手繪原稿。
- (六) 作品請掃描成圖檔，並提供文字檔，製作成光碟形式乙份，連同紙本 一式三份 一起送件。
- (七) 為利日後得獎作品印製出版，作品版面建議事項如下，惟其他規格不影響比賽成績，但列入得獎作品是否印製出版之參考依據。
 1. 勿設計翻頁、拉頁、立體或有活動的部件。
 2. 內頁為 4 的倍數（包含第 1 頁書名頁和最後 1 頁版權頁）。
 3. 材質與顏色以符合印刷表現為佳（金、銀、螢光等特殊材質無法印刷）。
 4. 版面四邊外加 0.5cm 空白（裝訂裁切用）。
 5. 電腦製作之檔案解析度至少 300DPI 以上，並請自留原始圖檔。

四、評選標準

主辦單位聘請相關領域專家學者組成評審小組，依下列項目進行評審：

- (一) 正確性 30%：架構合乎邏輯、目標正確。
- (二) 完整性 30%：知識內涵完整、教學與評量活動設計完整。
- (三) 實用性 20%：符合學習者學習能力、符合學習者生活經驗、在現行教學環境中具體可行。
- (四) 活潑(多元或創意)性 20%：能啟發思想、擴展視野，方式親和、版面美工活潑、具創意。

五、收件方式

- (一) 收件日期：即日起至 103 年 10 月 31 日（星期五）下午 3 時 30 分截止，收件方式以掛號寄送或親自送件，寄送以郵戳為憑，逾期恕不受理。
- (二) 收件地點：臺北市內湖區麗山國民小學輔導室
地址：臺北市內湖區港華街 100 號。
聯絡電話：26574158 分機 199；
傳真：27994484；

六、評選結果公布

暫訂於 103 年 11 月底前公布獲獎名單於臺北市政府教育局網頁
(<http://ww.edunet.taipei.gov.tw/>)。

- 七、頒獎：敬請各校協助於公開場合表揚獲獎人員並頒贈獎勵內容。

伍、獎勵方式

一、錄取名額

(一) 擇優錄取優等作品共 9 件（分低、中、高年級三組），得依評審結果調整得獎名額。

(二) 預定錄取佳作作品若干件。

二、獎勵

(一) 優等：每件作品頒發 2,000 元圖書禮券，每件作品每人嘉獎 2 次，獎狀乙張。

(二) 佳作：每件作品每人嘉獎 1 次，獎狀乙張。

※教師若重覆獲獎，至多擇優以 2 件作品進行敘獎。

三、得獎作品之內容（圖文），須授權由臺北市政府教育局彙集出版印行，提供所有教師公開使用。

陸、審查流程

程序	工作流程	作業內容
1	各校填寫報名表、送件	投稿之報名表（附件 2）以及智慧財產權著作授權書（附件 3）須經學校行政程序核章。
2	送件	1.請全校統一收齊後，依序裝袋，填妥檢核表（附件 4）及收據（附件 5），依收件日期及地點送達。 2.承辦學校按件編碼，製發收執聯。
3	初審	1.由評審委員會進行初審。 2.初審錄取比例由評審委員視作品品質決定。
4	決審	由評審委員會就初審結果進行審議，確定得獎名單。
5	得獎名單報局	承辦學校將得獎名單呈報教育局。
6	得獎名單公告	由教育局公告於網站最新消息項下。
7	評審結果函送各校	由教育局函送各校。
8	頒獎	獲獎作者安排於局務會議公開頒獎。

柒、經費來源

由臺北市政府教育局相關經費項下支應。

捌、承辦本活動之有功人員從優敘獎。

玖、本計畫呈報教育局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件 1】

臺北市國民小學 103 年度藝術與人文教學案例徵件計畫

活動須知

- 一、投稿作品之作者每件最多為 3 名，每件作品至少需有一位為本市國小現職教育人員，不得跨校組隊參加。
- 二、投稿作品以尚未發表之著作為限，文責由作者自負。
- 三、投稿作品須於報名表中切結無剽竊及違反著作倫理事項。若涉及抄襲他人作品、侵害他人著作權或其他法律情事，經查證屬實，將取消其參賽資格，作者需負相關法律責任。
- 四、投稿作品不得為學位論文或接受補助之專案研究報告或曾參賽獲獎。
- 五、投稿作品須於規定時間內(103 年 10 月 31 日 15:30 前)，將書面資料一式三份及電子檔乙份送達麗山國民小學輔導室，所有稿件請以一次送達。得獎作品之作者必須同意無條件由主辦單位以紙本、光碟版出版發行，以利學術交流及研究成果分享。
- 六、格式請參考徵件原則及作品規範，未依正確格式製作者，不予評選。
- 七、參賽者應妥慎自留底稿，承辦單位對作品善盡保管之責，惟如有不可抗拒外力及意外事件，致作品遭致消滅、損毀者，恕不賠償。

【附件 2】

臺北市國民小學 103 年度藝術與人文教學案例徵件計畫

作品名稱			
服務學校	_____區 _____國小	聯絡箱號碼	
作者基本資料	第一作者	第二作者	第三作者
姓名			
職稱			
聯絡電話	(O) (H) (行動)	(O) (H) (行動)	(O) (H) (行動)
E-mail			
傳真號碼			
備註	<p>1.請詳閱實施計畫及徵件須知。</p> <p>2.本報名表請連同作品書面資料一式三份及電子檔乙份於 103 年 10 月 31 日（星期五）15：30 前送達麗山國小輔導室。</p> <p>3.切結事項未簽具者一律不予評審。</p>		
切結事項 (由所有作者簽具)	<p>1.本人保證所列作者符合『參加組別及對象』。</p> <p>2.本人保證著作無違反著作倫理事項。</p> <p>3.本人保證所送作品為本人親自製作，絕無假手他人。</p> <p>4.本人已詳閱徵件須知及實施計畫所列規範，倘違反規範而獲獎者，獎狀、圖書禮券收回，並視情節輕重予以議處。</p> <p>具結人（每位作者均須簽具）：_____、_____、_____</p>		
承辦人：	教務主任：	校長：	

【附件 3】

臺北市國民小學 103 年度藝術與人文教學案例徵件計畫

著作名稱：_____

- 一、茲聲明本作品為著作人自行創作，內容未侵犯他人著作權，且未曾以任何形式正式出版或曾參加比賽獲獎，如有聲明不實，願負一切法律責任。
- 二、著作人同意將上述著作無償授權予臺北市政府教育局，自獲獎日起，不限地域與次數，得以紙本、微縮、光碟或其他數位化方式重製、編輯、改作、引用、公開展示、公開陳列、公開播送、公開上映、公開傳輸、重新格式化、發行或上網上述著作，並提供讀者基於個人非營利性質及教育目的之檢索、瀏覽、列印或下載，以利學術教育資訊交流。另為符合典藏及網路服務之需求，被授權單位得進行格式之變更。

此 致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著作人(授權人)：

身分證字號：

(每位作者均須簽具，請自行列印使用)

中 華 民 國 1 0 3 年 月 日

【附件 4】

臺北市國民小學 103 年度藝術與人文教學案例徵件計畫

校名：_____區_____國民小學（聯絡箱：_____）

參賽組別：低年級組 中年級組 高年級組

順序	繳交資料	份數	資料齊全打勾	主辦單位複核
1	報名表（附件 2）	1 份		
2	著作授權書（附件 3）	1 份		
3	完整作品（含裝訂）	3 份		
4	資料光碟	1 份		

說明：檢核表請自行填寫並黏貼在資料袋封面（每一作品一袋）

【附件 5】

存 根 聯 編號：

茲收到_____國民小學送交參加臺北市國民小學 103 年度藝術
與人文教學案例徵件之稿件_____件

(請各校自行填寫)

經手人：

臺北市內湖區麗山國小 敬啟

103 年 月 日

收 據 編號：

茲收到_____國民小學送交參加臺北市國民小學 103 年度藝術
與人文教學案例徵件之稿件_____件

(請各校自行填寫)

經手人：

臺北市內湖區麗山國小 敬啟

103 年 月 日

【附件 6】

臺北市國民小學 103 年度藝術與人文教學案例徵件案例格式

(每個案例使用一份計畫表，表格請自行增加，並可改變)

參加組別 低年級組 中年級組 高年級組

案例名稱					
教學情境介紹					
實施年級		實施時間			
教學目標					
連結能力指標					
教學活動設計	設計理念				
	教學設計內容	體驗歷程	時間(分)	學習流程	學習資源
	評量方式				
實施本課程教學案例要點及注意事項					
實 施 效 益					
專 業 省 思					